

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于2018年2月27日上午10:3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8年2月13日以电话及电子邮件方式送达。本次会议应参加监事3人,实际参加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亦力先生主持,经全体监事表决,审议通过了《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及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提名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三届监事会已届满,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监事会进行资格审核,公司监事会提名陈亦力先生、周念云女士为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上述候选人简历见附件),将在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与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出的职工监事何茹女士共同组成第四届监事会。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本届监事会监事任期三年,自公司2018年第一次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计算。

为确保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监事会监事就任前,原监事仍将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监事职务,不得有任何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本议案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

特此公告。

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八年二月二十八日

附件：

监事候选人简历：

陈亦力先生，1964年出生，同济大学高分子专业学士，工程师，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现任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同时兼任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研发中心主任。1993年4月至1998年6月任国家科委中国国际科学中心计划部部长，1998年7月至2001年6月任北京远大博飞造水技术中心副主任、副总经理，2001年7月至2007年6月任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2007年6月至2007年8月任本公司董事，2007年9月因工作原因辞去董事职务。2007年9月起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陈亦力先生目前持有公司股票114,103,202股，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1.3条所规定的情形。

周念云女士，1953年出生，大专学历，中国国籍，拥有香港特别行政区永久居留权，现任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监事。周念云女士1985年至1987年任北京中关村奥特计算机公司会计，1991年至1995年任香港龙威企业业务经理，1995年至2001年任中国水污染与废水资源化中心出纳、办公室主任，2001年至2007年5月任有限公司监事兼采购部项目经理，其间2006年11月至2007年5月任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2007年6月至2007年8月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兼采购部项目经理。2007年9月起任本公司监事。

周念云女士目前持有公司股票26,482,605股，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1.3条所规定的情形。